



《推进“一带一路”贸易畅通合作倡议》在京发布

2017-05-15 22:04 来源： 商务部网站

【字体：大 中 小】 打印

《推进“一带一路”贸易畅通合作倡议》于2017年5月14日在“一带一路”国际合作高峰论坛高级别会议“推进贸易畅通”平行主题会议上正式发布。倡议全文如下：

2017年5月14日，中国商务部主办的“一带一路”国际合作高峰论坛高级别会议“推进贸易畅通”平行主题会议在北京举行。来自相关国家和国际机构的代表围绕“畅通、高效、共赢、发展，深化‘一带一路’经贸合作”主题，进行了深入和富有成效的讨论，达成广泛共识。本倡议根据此次会议讨论情况制定，由相关国家和国际机构在自愿基础上参与，并对未来参与保持开放。

倡议参与方（以下简称“参与方”）认识到，在当前全球经济增长动力不足的背景下，有必要在尊重各国发展目标的同时，推动更具活力、更加包容、更可持续的经济全球化，促进贸易投资自由化和便利化，抵制保护主义，推进“一带一路”贸易畅通合作，实现合作共赢。

参与方注意到，各方为加强“一带一路”倡议与其他倡议和计划的合作与对接做出积极努力，这些努力有助于推动在欧洲、亚洲、南美洲、非洲以及其他区域间构建合作伙伴关系。与此同时，对于最不发达国家，要给予特别关注。

一、促进贸易增长

参与方强调，愿通过推进贸易便利化、发展新业态、促进服务贸易合作，推动和扩大贸易往来。参与方重申，支持以世贸组织为基石的多边贸易体制，参与方中的世贸组织成员愿推动世贸组织第11届部长级会议取得积极成果。中方愿继续扩大市场开放，实施积极进口政策，为更多外国产品进入中国市场提供便利。中国将从2018年起举办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为有关国家客商来华参展参会提供支持，并愿与感兴趣的国家和地区商建自由贸易区。预计未来5年，中国将从沿线国家和地区进口2万亿美元的商品。

二、振兴相互投资

参与方表示，愿加强投资合作，探索创新投资合作模式，促进更多富有质量和效率的投资。参与方将继续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营造有利的投资环境。同时，将加强投资与贸易的联动，以投资带动贸易。“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呼吁加大区域价值链投资，开展国际产能合作，共建经贸产业合作区，并采取其他增进优势互补的举措，实现互利共赢。中方愿深化与有关国家和地区的投资合作。未来5年，中方对沿线国家和地区的投资预计将达到1500亿美元。

三、促进包容可持续发展

参与方重申，愿共同履行推进联合国2030年可持续发展议程的承诺，加强贸易投资领域的经济技术合作和能力建设，全面均衡地促进经济、社会和环境的包容和可持续发展。中方愿为沿线国家和地区提供1万个来华研修和培训名额，帮助有关国家加强贸易投资人才培养。中方还愿支持联合国相关机构和世贸组织为沿线国家量身打造贸易投资合作方案，推动实现包容和可持续发展。

四、展望

展望未来，参与方期待进一步加强贸易投资和经济合作，提升经济活力，密切商务往来，促进贸易畅通，让沿线各国和各地区人民在合作中更多获益，共享经济全球化红利。

附件：[倡议英文本](#)

扫一扫在手机打开当前页



相关稿件

- 商务部援外司负责人详解“一带一路”合作发展项目
- 商务部代表中国政府与有关国际组织签署“一带一路”合作谅解备忘录
- 中国和捷克签署《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与捷克共和国工业和贸易部关于中小企业合作谅解备忘录》
- 商务部部长与乌兹别克斯坦国家投资委员会主席阿赫梅德哈扎耶夫签署水电、基础设施和中小企业领域合作文件
- 中国和蒙古签署《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与蒙古国对外关系部关于加强贸易、投资和经济合作谅解备忘录》
- 商务部有关负责人谈2017年1-4月我国对外贸易情况



国务院	总理	新闻	政策	互动	服务	数据	国情
常务会议 全体会议 组织机构 政府工作报告	最新 讲话 文章 媒体报道 视频 音频 图片库	要闻 专题 政务联播 新闻发布 滚动	最新 国务院政策文件库 政府信息公开 公报 政策解读 国务院政策问答平台 政策专题	督查 我向总理说句话 政务服务投诉与建议 政策法规意见征集	国家政务服务平台 部门地方大厅 便民服务 服务专题 服务搜索	宏观经济运行 部门数据 数据快递 数据解读 数据专题 数据说 生猪信息	宪法 国旗 国歌 国徽 版图 行政区划 直通地方

链接： 全国人大 | 全国政协 | 国家监察委员会 | 最高人民法院 | 最高人民检察院

国务院部门网站 地方政府网站 驻港澳机构网站 驻外机构 媒体



中国政府网 | 关于本网 | 网站声明 | 网站地图 | 联系我们 | 网站纠错
主办单位：国务院办公厅 运行维护单位：中国政府网运行中心
版权所有：中国政府网 中文域名：中国政府网.政务
网站标识码bm01000001 京ICP备05070218号 京公网安备11010202000001号

